

2023年计划生育筛查(汇总6篇)

当我们有一个明确的目标时，我们可以更好地了解自己想要达到的结果，并为之制定相应的计划。怎样写计划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计划应该怎么制定呢？以下是小编收集整理的工作计划书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计划生育筛查篇一

全面深化综合改革，加快建立和完善“依法管理、村（居）民自治、优质服务、政策推动、综合治理”的工作机制，加大对各地综合改革工作的调研与指导力度，推动建立工作新机制。

结合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乡镇）创建活动和县级服务站建设项目的实施，科学制定计生服务机构建设规划，加大服务机构基础建设投入和设备更新力度。进一步加强对育龄群众的服务水平，提高服务质量；进一步加强乡镇计生服务的建设力度，今年重点加强xx镇、xx镇服务站建设（两个服务站总投资40万元），使这两个服务站实现独立办公、服务，并达到自治区乡镇甲级服务站标准。

继续搞好对农村牧区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实行奖励扶助制度的基础性调查工作，加强分类指导，确保奖励扶助对象“一户不漏”；加大对独生子女户的奖扶力度，完善农牧区、城镇无业居民独生子女奖励费兑现力度，协调推进全县行政、企事业单位独生子女费的兑现；发挥相关部门工作优势，从项目、资金、技术、物资等方面向计划生育户倾斜，推行能够反映民族地区特点的奖励优惠政策，提高对计划生育户的帮扶力度。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一法三规”和《xx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和《行政许可法》等法律法规，加强普法宣传和法制培训，进

进一步完善行政执法责任制、执法过错责任制，加大政务公开力度，进一步在各乡镇村组级健全政务公开栏；进一步加强对县直相关部门、驻县企业的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考核指导，落实责任制，加大奖惩兑现力度，实行齐抓共管，形成全社会共同关注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社会合力。

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充分发挥舆论媒体的导向作用，通过开通电视、广播宣传专栏等形式，加大人口和计划生育宣传教育力度；利用我县发展民族特色旅游的优势，开展具有民族特色的宣传教育，提高宣传工作的质量和品味；结合我县新建居住小区的现状，大力发展社区生育文化，扩大宣传范围。

从提高服务质量、端正服务态度、充实知识水平等方面入手，加强对全县各级计生干部队伍思想、能力、作风建设，完善公开竞争、考核奖惩制度，引导和加强全县各级计生干部自身素质建设，全面提升干部队伍工作服务水平，建设一支“懂业务、会管理、能战斗”的干部队伍。

协调相关部门切实加强流动人口管理，落实“条块、条条”管理模式，推行流动人口市民化管理与服务，在维护流动人口切身利益的前提下，加大对流动人口的管理与服务。

借助国家加大对西部地区计划生育基础设施投入的有利时机，积极争取国家、省对少、边、穷地区的帮扶力度，有意识的加强跑项目、跑资金力度，全面改进我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服务环境。

计划生育筛查篇二

- 1、规范惠农补贴一卡通发放工作。安排专人负责惠农补贴政策宣传和惠农补贴纸质花名册的发放、汇总表的编制上报及“一卡通”系统电子数据的录入工作，实行动态化管理，及时做好惠农补贴资金管理相关资料收集和归档。

2、认真开展奖励扶助工作

为了使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能够落到实处，使所有符合条件的计生家庭能及时享受奖励扶助待遇，大英镇计生办预计于20xx年1-2月开展奖扶摸底工作，3月完成奖扶申报和审核工作。

高度重视妇幼健康工作，加强卫生和计生资源的有效整合，统筹好辖区内妇幼资源，对已经发现的问题立行整改，补齐短板，全力推进妇幼保健服务能力建设，确保各项妇幼健康工作目标任务的完成。

为提升我镇流动人口管理水平，计生办特制定两节期间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方案，方案预计包含宣传咨询、便民服务、清理核查、孕情监测、关怀关爱、掌握动态等内容，结合两节前后流动人口返乡、外出的不同特点和我镇其他工作，联合派出所、卫生院、工商等部门持续开展活动。

结合本镇实际，制定全员信息清理实施方案，组织镇、村干部进村入户开展清理核查，层层签订责任状，计生办人员不定期进行督查、抽查，对部分抽查不合格的村居，安排重新入户清理登记。在核查全员清理的基础上，坚持计生“月清理”，全面做好“基础信息”核查工作，全员信息审核工作。针对我镇实际要求各村（居）委会，每月对本辖区内的计划生育情况进行清理，及时掌握信息，及时解决问题，及时上报。由计生办业务人员分别到公安、民政、卫生、教育、新农合等单位 and 部门进行核对，对发现不一致，及时查清原因，做到村不漏户，队不漏人，人不漏项，确保信息准确无误。有效的提升全员数据质量。

高度重视群众满意度地提升，结合本镇实际，制定群众满意度宣传方案，广泛宣传，集中走访，逐组逐户进行地毯式的政策宣传，做到家喻户晓、深入人心。镇、村干部要按照各自职责分工开展活动，实行包保责任制，并按照考评调查情

况实行逆向追责，确保群众满意度的有效提升。

根据计划生育政策的调整，我镇严格按照大英镇政府制定的计划生育工作考核办法和工作奖惩实施办法兑现奖惩。坚持并强化村为主工作机制，加大对村（居）的考核力度，加大对责任人责任追究力度。坚持每月对各村（居）委会进行月积分和兑现绩效工资，并进行季考评和调度。

一是要抓好二多孩手术，尽量落实女扎，避免多孩出生的隐患；二是要加大执法力度，提高行政执法立案率、征收率、结案率，不能兑现的及时申请法院强制执行，从而起到有效的震慑作用。

对孕情监测和访视不到位的对象进行个案分解、个案包保、个案追究。进一步提高参检率、检出率、早孕发现率。及时发现政策外怀孕，及时采取补救措施，杜绝政策外多孩生育。

完善育龄妇女登记制度，坚持做到登记及时、信息准确、录入及时，在工作中及时了解并更改各项信息，确保统计准确率达到100%。保证本辖区人口和计划生育数据及时、准确做到底数清，情况明，严格执行计划生育政策，及时掌控计划生育率，确保各项审批办理事项符合政策要求，育龄夫妇按政策办理一孩和二孩生殖保健服务证，为独生子女父母办理光荣证并发放独生子女费，为符合政策生育多孩的家庭办理生育证。

我镇继续加大“两非”案件工作力度。一是重点核案源；二是加大办案力量。

计划生育筛查篇三

严格按照薛家湾镇《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书》，实行领导包片、一般干部包村责任制，认真落实计划生育各项工作，促进相关部门从根本上重视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不

断增强统筹解决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自觉性，形成齐抓共管，综合治理的有效工作机制。

(一)完善和落实好现有的奖励优惠政策，做到宣传到位，确定到位，发放到位，管理到位，切实解决好计划生育家庭养老的后顾之忧。要按政策和程序足额落实兑现当年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费和“养老保险金”补贴，计划生育手术奖励费，放弃生育指标奖励费，国家计划生育“三项制度”奖励费。

(二)深入开展“幸福家庭创建活动”，提高家庭发展能力，促进家庭和谐幸福。

(三)按照上级人口和计划生育会议精神，努力推动人口计生利益导向政策与各项惠民政策相互兼容、相互衔接、相互促进，积极探索建立新的优生优惠政策。进一步深化服务计生家庭的民生意识，不断转变育龄群众的婚育观念。

(一)对婚育人群进行优生优育科普知识和出生缺陷预防知识宣传,做好优生优育指导和监控工作,加大出生缺陷干预力度。

(二)通过计卫联手,在免费婚检、免费孕检的基础上,免费进行孕前优质健康检查、孕中监测;为符合政策生育的夫妇免费发放叶酸、福斯福;继续推进“一杯奶”生育关怀行动,建立出生缺陷档案,实现跟踪服务。

(三)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力量落实好住院分娩补贴制度,深化和完善0-3岁婴幼儿早教工作,做好青春期健康教育等工作。

(四)要搞好政策服务,生殖健康服务,药具宣传服务,随访亲情服务,一条热线释疑解惑服务,推广“三大工程”(避孕节育优质服务工程、出生缺陷干预工程、生殖道感染干预工程)。

(一)各村、相关部门要认真履行所签订的《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书》,定期召开计划生育工作协调会,充分发挥

各相关部门的协调配合作用,加强行政指导与监督,更好的服务群众。

(二)建立完善流动人口协管工作制度,每300-500名流动已婚育龄妇女配备一名流动人口协管员。建立流动人口服务窗口,为流动人口提供全方位优质服务。积极开展流动人口公共服务均等化试点工作,巩固和完善流动人口“一盘棋”工作格局。

(三)以全国流动人口信息平台 and 人口文化活动为工作载体,以查验流动人口《婚育证明》为主线,利用人口学校和人口文化活动阵地进行计划生育各项政策、优生优育及健康知识宣传,对流动人口开展人性化真情服务。

五、加强人口统计工作,全面完成全员人口信息建设工作

做好全员人口信息的收集、更新,补录、复查、逻辑审核及纠正录入错误(如居住性质、结婚日期)等相关工作,确保数据准确,提高统计报表质量。

同时,上报的全员人口信息资源库数据要与20xx年底上报的报表数据进行对比,重点分析总人口数和出生人口情况,对有出入的数据要填写《内蒙古自治区全员人口数据采集规范》附件一的《清理复查人员情况表》和《清理户籍情况表》进行汇总,并将汇总情况进行详细说明。

六、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深入开展整治“两非”专项行动

(一)充分发挥宣传教育的先导作用,营造浓厚的社会舆论氛围。加强孕产期全程服务管理,从源头防范选择性别生育。

(二)完善利益导向政策体系,继续实施关爱女孩行动,提高计划生育女孩家庭的社会地位。

(三)与监察、卫生、工商、公安等相关部门密切配合,联合开展整治“两非”专项行动。严厉打击溺弃女婴行为,组织开展实名登记工作。

七、稳定低生育水平,坚持依法行政,完善村民自治工作机制,认真执行计划生育政策和法规,严格控制非政策生育,维护好计生合法权益。

(一)深入贯彻落实人口和计划生育“一法三规”,加强对再生育审批的监督管理。我们要认真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加大对计生违纪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按照《社会抚养费征收管理办法》和我旗关于社会抚养费征收范围标准和要求,及时足额的征收社会抚养费,做到管理制度健全,征收程序规范。重点要查处往年非政策生育情况,规范依法行政卷宗、档案和各类制度,做好依法行政工作。

(二)村委要开展人口和计划生育民主管理及民主监督,建立和完善计划生育村民自治制度,深入开展“阳光计生”行动,让育龄群众真正成为计划生育的主人。

(三)加强信访工作,强化对矛盾纠纷的排查、化解工作。

八、加大宣传力度,积极构建人口计生宣传工作新格局。

抓好群众宣传、社会宣传和阵地宣传,完成上级下达的宣传教育工作任务。强化人口文化建设,形成“大宣传、大联合、出精品”的宣传教育格局。

认真落实市、旗对人口和计划生育管理和技术人员的培训作。通过理论学习、业务知识培训和实践锻炼,切实转变工作作风,不断提升干部整体素质和综合服务能力,继续组织开展请“农民兄弟姐妹评计生”和“流动人口评计生”的“双评活动”和“下评上”活动。

计划生育筛查篇四

- 1、我村出生人口政策符合率达到100%，杜绝政策外生育；
- 2、我村已婚育龄避孕率达到98%以上，降低避孕失败率；
- 5、确保我村每户家庭宣传品1种，人口计生知识知晓率达98%以上，满意率达95%以上。

1、抓好宣传教育。组织我村育龄人群学习计生政策法规、避孕节育、优生优育、生殖保健等科普知识。结合我村实际，每年举办1次以上“婚育新风进万家”为主题集体活动。

2、开展经常性工作。

(1)建立健全账、卡、册，确保我村每个育龄妇女孕育情况清、措施落实情况明，及时做好随访、“三查”的工作，动员、督促她们参检到位，提高计生工作的服务水平。

(2)提高我村领取“两证”率，认真落实好各项奖励优惠政策，对符合奖励条件的对象资格确认准确，杜绝漏报，错报现象的发生。、在工作中针对凡是对领取“两证”家庭及双女户家庭给予优先照顾。

3、做好协会正常性的工作。定期召开协**事、协会小组长会，充分发挥计生协会的作用，通过群众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共同做好计生工作。

4、统计信息化和药具建设工作。提高计生宣传员的pis和药具的独立操作能力，按时参加市和镇计生办的培训学习。每年在农闲期间两次逐户信息采集核查，确保pis信息的准确率。按月发放药具，及时登记、报表、录入微机，填好药具手册无落项。

5、加强我村流动人口管理。对于居住在我村的流动人口及时采集信息，及时变更录入，做到流动人口与我村常住人口同宣传、同管理、同服务。

20xx年度我村将针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不断整改，按时完成镇计生办安排的各项工作，同时不断完善“依法管理、村民自治、优质服务”的计划生育新机制，将我村计划生育工作推上新台阶。

计划生育筛查篇五

强化各级党政一把手对计生工作亲自抓的原则，层层考核办法，做到责任明确，考核到位。定期召开基层有关人员参加的计生会议，搞好本单位的计划生育工作。

二、抓好计生法律法规的贯彻落实

组织基层计划生育联络员深入学习计划生育法律法规，全面推进依法治育，保证各项计生政策落实。利用画廊等宣传形式加强法律法规的学习，让更多的职工知晓计划生育知识。

三、认真组织女职工参加每年一次的计划生育体检工作

紧紧围绕育龄职工避孕节育、优生优育、生殖保健等方面情况，根据集团公司计生办的工作安排组织参加以“三情”服务为重点的体检工作。检查率达100%。

四、加强计划生育信息的收集和传递工作

根据部门实际，强化基层计划生育信息的收集、传

递工作。各部门计生员认真学习有关计划生育政策，及时的收集信息，每月上报一次计生信息，做好宣传。

上半年，在集团公司计划生育办的指导下，认真贯彻《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和《辽宁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等有关计划生育方针、政策，根据本单位的实际情况，紧密围绕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工作实际开展计划生育工作。

一、认真组织领导，落实计划生育责任制

强化各级党政一把手对计生工作亲自抓的原则，层层考核办法，做到责任明确，考核到位。定期召开基层有关人员参加的计生会议，搞好本单位的计划生育工作。

二、组织基层计划生育联络员深入学习计划生育法律法规

年初以来，有计划、分步骤组织基层计划生育联络员深入学习计划生育法律法规，全面推进依法治育，保证各项计生政策落实。利用画廊等宣传形式加强法律法规的学习，让更多的职工知晓计划生育知识。

三、按照上级的要求报送计划生育信息工作

公司计划生育宣传员不定期收集、整理基层组织学习情况；落实计生政策、学习率达100%，做到政策、规章落到实处。

四、加强计划生育工作的宣传力度

利用板报、标语等宣传形式，开展形式多样、寓教于乐、丰富多彩的宣传活动，通过开展此类活动计划生育政策的知情率达100%，收到了显著的成效。

计划生育筛查篇六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认真贯彻实行计划生育的基本国策，全面落实《省计划生育工作条例》和市委、市政府对人口与计划生育

工作的要求，提高全系统干部职工实行计划生育的自觉性，明确任务和职责，确保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顺利进行。

为加强计划生育工作的领导，确保取得实效，决定成立市粮食流通服务中心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领导小组。

1、广泛宣传人口与计划生育政策，认真组织干部职工学习《省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条例》和市委、市政府对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的具体规定。

2、全面加强系统人口与计划生育管理工作，切实做好已婚育龄妇女跟踪管理，并建好有关帐卡。

3、抓好春、秋两季人口与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工作，及时组织局系统（包括属地管理的挂编户、租房户、集资建房户、寄居户等）职工春、秋两季环孕检，确保参检人数达100%。坚决做到所有重点管理对象一个不漏地参检；所有计划外怀孕一个不落地落实措施；所有一孩妇女一个不漏地落实上环措施，确保无一例计划外怀孕、生育。

4、督促育龄职工落实节育措施，减少计划外怀孕，杜绝大月份5}产和多胎生育，节育率达100%。

5、严格执行生育申报准生证制度，符合生育条件的夫妇必须在申请领取了准生证后，方可有计划的安排生育，持证生育订达100%。

1、重点管理对象拒绝参加环孕检，视情节予行政处理直至除名。连续两次未参检者，视为计划外生育，予以开除。

2、春、秋两季环孕检对象，在规定的时间内每缺检1人，给予单位罚款300元。罚款后，单位还要继续缺检对象环孕检，直至完成任务。

- 3、单位干部职工超生一胎，按规定征收计划生育费，并开除，是党员的同时予以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 4、系统内干部职工为计划外环孕生育对象提供住宿等条件的，一经检实，每例处以300元罚款，并予以党政纪处分。
- 5、系统内男职工配偶应积极督促在所属地管理，年内验证两次（春秋两季），每缺少一次罚款300元。